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月22日、23日、24日）收盘价格涨跌幅累计偏离20.8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发布了《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5、近期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